

FAGUO

ZAIHUA JINGJI SHILI
ZHI QUANMAO

法国在华经济势力 之全貌

田永秀 编译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swjtu.edu.cn>

法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

田永秀 编译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 成 都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法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 / 田永秀编译.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05.4

ISBN 7-81057-901-0

I. 法... II. 田... III. 对外经济关系: 中法关系——经济史—民国 IV. F12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77288 号

法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

田永秀 编译

责任编辑 万 方 郝丹立

封面设计 何东琳设计工作室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都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邮政编码: 610031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http://press.swjtu.edu.cn>

E-mail: cbsxx@swjtu.edu.cn

四川森林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 850 mm × 1168 mm 1/32 印张: 11

字数: 273 千字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1057-901-0/F · 101

定价: 22.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8-87600562

前 言

历史研究是建筑在史料基础上的科学。没有史料，历史研究即成无米之炊。法国是近代以来侵华的主要西方国家之一，但长期以来，对于近代中法关系缺乏系统深入的研究，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资料的缺乏。编者在跟随鲜于浩教授进行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近代中法文化冲突融合与经济贸易关系”、“近代中法关系史（1687—1949）”的研究过程中，曾多次在国内各地搜集资料，深感中法关系史资料的零散和稀缺，以及由此给近代中法关系史研究带来的困难和不便。

法国与其他侵华的国家不一样，法国在华的经济力量比英、美、日等国家要微弱；与此同时，在近代前期，法国对华政策的重心在于力争政治及宗教利益，再加上中法两国产业结构的某些特点，双方始终不是彼此最重要的经济伙伴。因此，中法经济关系资料更少。有鉴于此，我们在研究近代中法关系史的过程中，才萌发了将近代中法经济关系史资料编辑出版、以供研究者使用之意。

本书分为上下两编。上编即“法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20世纪30年代末，日本外务省通商局对其时法国的在华经济情况进行了调查，并于1940年将这些调查情况整理出版，即本书的上编。由田永秀翻译，曾建校译，并将其沿用为本书书名。由于水平有限，可能误。

下编系搜集编辑的中法经济关系的史料，共分为三章。第一章是有关法国对华经济政策及在华掠夺的经济利益的资料。第二章是法国对华投资的资料。法国是一个被列宁称之为“剪息卷”的资本主义国家，对华资本输出数额巨大。第三章是中法贸易的资料。

本书之资料，因为译编，故其中有与当前情况不尽相符之处，如：在对外贸易中，香港作为一独立贸易国别出现，现均已根据实际情况，改为香港地区，特此说明。

本书资料，虽多方搜集，但仍有疏漏，尤其是法国对华经济政策方面的资料更不完备，望读者补正。

本书的编译出版得到了西南交通大学出版基金的资助。

编译者

2004年6月

目 录

上 编 法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

序	3
第一章 序 言	5
第一节 法国对华经济往来之沿革	5
一、广东贸易时代	5
二、19 世纪后半叶	6
三、第一次世界大战前	6
四、一战后至“九一八”事变前	8
五、“九一八”事变后	9
第二节 最近法国在华经济势力概况	9
一、法国在华人口	18
二、在华法国公司	20
三、法国对华投资额	20
四、法中贸易额	21
五、中国各港口进出的法国船舶及吨位	23
第三节 法国对华经济势力之特征	24
一、旧的殖民政策的传统	24
二、借款投资	24
三、最初与俄、比，后与英国的伙伴关系	25
四、天主教传教事业	25
五、对中国西南之云南的特别关注	25

第二章 矿、工业	27
第一节 矿 业	27
第二节 工 业	28
一、总 论	28
二、机械工业	28
三、其他工业	30
第三节 电车及电气事业	32
一、上海法商电车电灯公司	32
二、天津法租界电灯所	35
第三章 贸 易	37
第一节 法中贸易之沿革	37
一、广东贸易时代至 1905 年	37
二、1905 年至 1935 年	39
三、法中贸易商品结构之变迁	41
四、法国对华贸易收支	45
第二节 法中贸易之现状	48
一、法国在中国对外贸易中的地位	48
二、从贸易商品结构上对法中贸易之分析	53
三、“七七”事变爆发后的法中贸易	60
第四章 交通及通信	66
第一节 铁 路	66
一、沿 革	66
二、现 状	72
附：市街交通	79
第二节 水 运	81
一、沿 革	81
二、现 状	84

三、造船业	86
四、港湾诸设施	88
第三节 通 信	90
一、无线电信(电台)	90
二、有线电信(电话)	93
三、邮 政	94
第五章 金 融	97
第一节 沿 革	97
一、日俄战争以前的活动	97
二、日俄战争至第一次世界大战前	100
三、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至今	103
第二节 现 状	106
一、银 行	106
二、其他金融机构	108
第六章 借款及投资	116
第一节 借款活动之沿革	116
一、甲午战争以前	116
二、甲午战争以后	116
三、义和团事变至辛亥革命前	119
四、辛亥革命至第一次世界大战末	125
五、1921年以后	134
第二节 借款之现状	138
一、总 论	138
二、财政部所管之借款	141
三、铁道部所管之借款	144

四、庚子赔款	149
第三节 投 资	149
第七章 文化事业投资	152
第一节 宗教的文化事业投资	152
一、沿 革	152
二、现 状	157
三、结 论	165
第二节 非宗教的文化事业投资	166
一、总 论	166
二、以庚子赔款为基础的文化事业投资	167
三、国际文化团体	170
四、教育设施	172
五、医疗设施	175
六、图书馆、研究所	176
七、博物馆（包含宗教方面的）	179
八、报纸、杂志	180
附：在法国的中国留学生	181
上编附录	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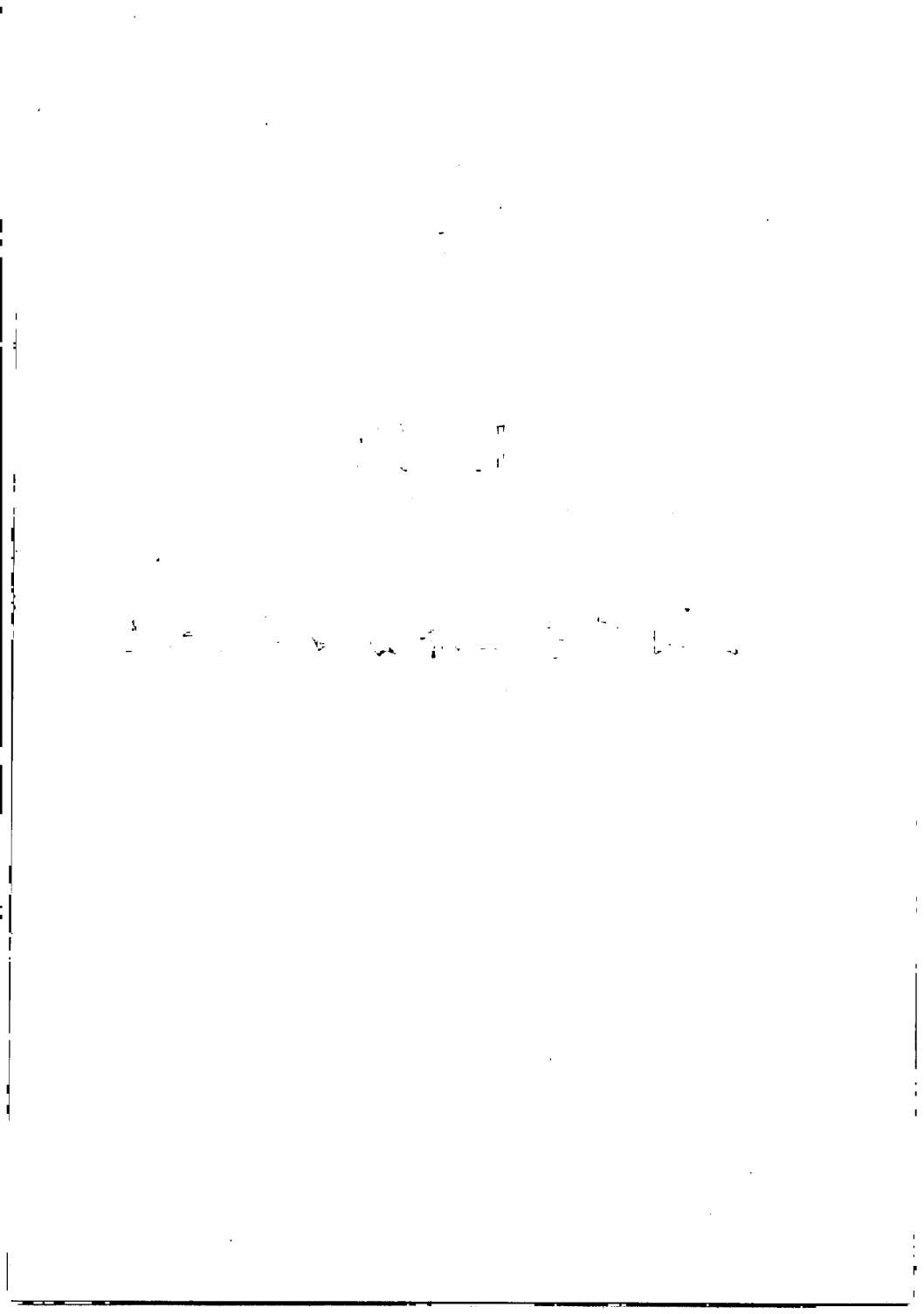
下 编 近代中法经济关系资料选辑

第一章 法国对华经济政策及在华掠夺的经济权益	189
第一节 法国对华经济政策	189
第二节 法国在华掠夺的铁路权益	196
第三节 法国对中国矿权的攫取	213
第四节 法国对中国航权的索取	226
一、对广西航权的索取	226

二、对川江航道的调查与武装探测	227
三、法商莫尼诺（努）强索浙绍航权案	227
第二章 法国在华投资	232
第一节 概 况	232
第二节 对华借款	244
第三节 企业投资	247
一、概 况	247
二、工业投资	254
三、交通运输业投资	259
四、公用事业投资	270
五、房地产投资	277
六、金融业投资	279
第三章 中法贸易	287
第一节 鸦片战争以前	287
第二节 鸦片战争以后	299
第三节 中国与法属安南之贸易	316
第四节 中法贸易商品之结构	327
第五节 法国在华的主要贸易商	339
后 记	342

上 编

法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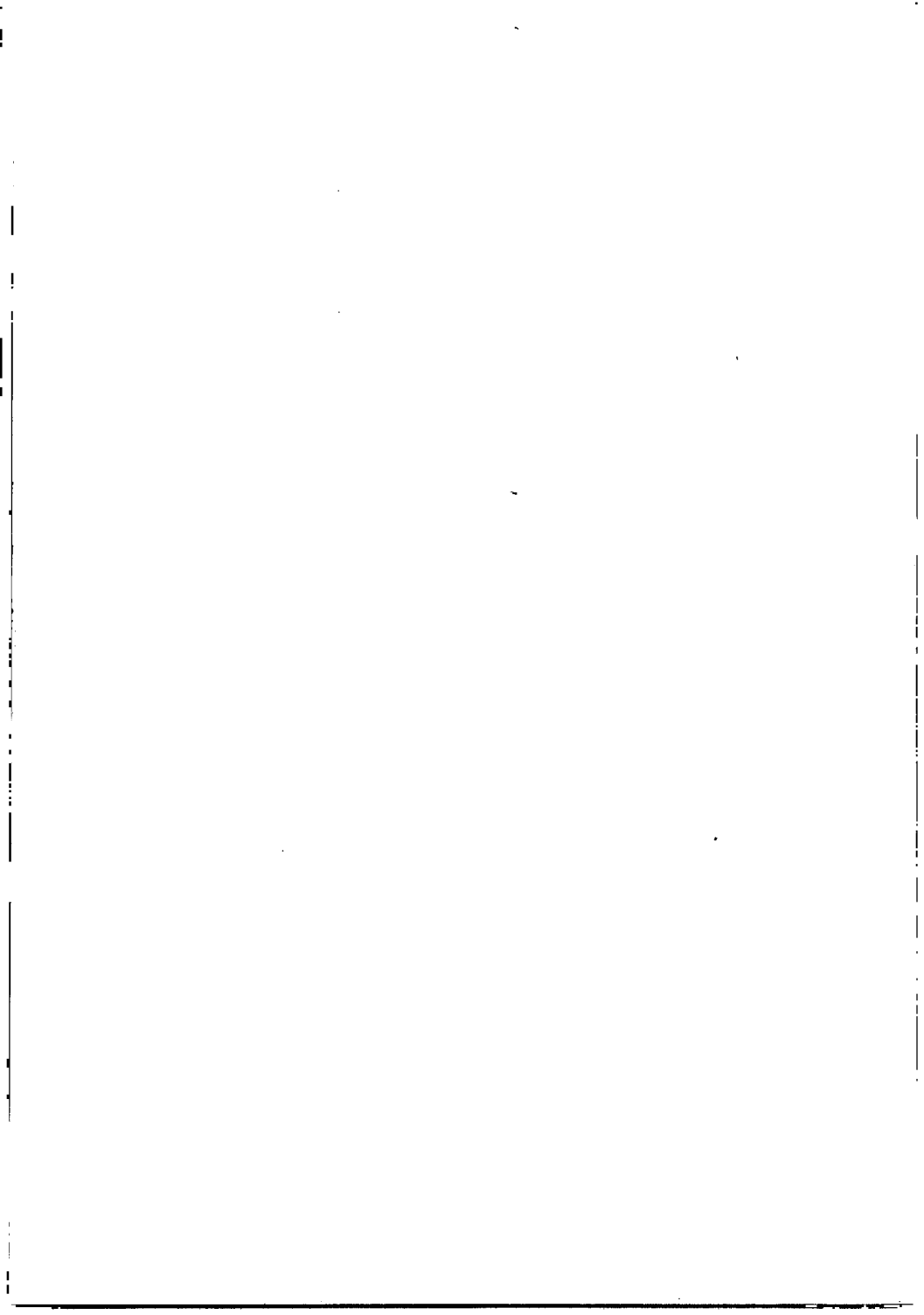


序

鉴于在中国的第三国权益的重要性，外务省通商局已刊行了《美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以作一般性的参考。但最近由于蒋介石政权对西南地区的开发工作做了诸多宣传，因此将外务省曾经做的在华第三国权益的调查中的中法关系作了辑补，兹以《法国在华经济势力之全貌》之名公开出版。

昭和十五年五月

外务省通商局



第一章 序 言

第一节 法国对华经济往来之沿革

法国与中国间的经济关系，是继葡萄牙、西班牙、荷兰、英国之后，于 1660 年的丝绸贸易开始的。法国向来在英国发展对华经济的过程中，以利用、协同、抗衡等手段，来建筑自己在华的领土上、利权上及金融资本方面稳固的地盘，并力求保持下去。

一、广东贸易时代

自 1660 年以来，偶尔有法国船只到广东交易丝绸及其他一些中国特产。1698 年，法国商社在广东出现。1728 年，法国洋行正式在广东设立。1776 年，法国在广东设立领事，但整个 18 世纪法中贸易并无显著发展。进入 19 世纪后，最初因在欧洲对英关系的缘故，法国在华势力也未能扩张。但在天主教的传教活动方面，不仅比贸易关系更早，也遥遥领先于其他国家。特别在中国南部，早在 17、18 世纪之交，法国在华传教活动就十分引人注目。英法议和之后，法国始能在 1832 年公开悬挂国旗。鉴于鸦片战争之结果是英国强迫清政府签订了《中英南京条约》，法国遂派全权公使拉萼尼到中国，于 1844 年与清政府签订了《黄埔条约》，获得了与英美同样的通商方面的特权。不仅如此，拉萼尼还恢复了被禁止的天主教传教自由，使清政府归还教会被没收的财产，从而使法国成为在华传教的保护者。

二、19 世纪后半叶

与英美一起在中国获得了大量权益的法国，与英、美、俄竞相谋求与中国重订条约，增强其权益。为此甚至不惜与英国一起诉诸武力。法国尤其注重改善在华天主教徒的待遇，树立所谓的“保教权”。法国对越南领土覬觐已久。1862 年至 1895 年间，反复通过外交谋略和武力以及条约的签订，最终占领了越南，也打下了将其势力伸入云南、广西、广东的基础。1895 年，法国一面与俄、德一起三国共同干涉还辽，一面与俄国一起向清政府贷款 4 亿法郎供清政府用于支付甲午战争赔款，从而开始其在华的金融活动。同年，法国又获得了龙州铁路的铺设权及云南、广东、广西的矿山经营权。此后的 1897 年又争取到海南岛不割让给他国，同时又以比利时辛迪加的名义和俄国共同取得了京汉铁路的贷款权，而且还获得了龙州铁路的延长线及自越南境内向云南的铁路铺设权。1898 年，签订了东京边境不割让协议，同时又获得了在云南的铁路铺设经营特权，并随之缔结了广州湾租借条约。嗣后的 1899 年，组织了法中合办的福安公司，并缔结了有关四川矿山的利权契约。

三、第一次世界大战前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叶第一次世界大战前，是列强在华谋取利权活动极为活跃的时期，也是法国对华经济活动极为旺盛的时期。正是由于甲午战争所暴露出的泱泱大国的积弱，列强在华争夺利权更是欲壑难填。政治方面俄国强租旅顺、大连，德国强租山东，而法国如前所述与清政府签订了广州湾的租借条约。就经济方面而言，或是法国资本通过华俄道胜银行而十分活跃，或者如正太铁路借款、汴洛铁路借款等，依靠所谓的铁路和银行，法国在华的侵略极其猖獗。列强在华争夺利权的活动引起了中国民众的激愤，遂于 1900 年爆发了义和团运动。在签订媾和条约时，

列国议定了本金 4.5 亿海关两的赔偿金。此中法国分得 70 878 240 海关两的巨额赔偿，仅次于俄、德而居第三位。这些赔偿金不久即用于中法实业银行的破产整理（容后再述）。

由于日俄战争的失败，俄国的远东行动遭到极大的挫折。与此同时，法国对华经济活动却出现了重大转机，即日俄战争前，法国的对华经济政策是与俄国携手而与英国对抗，法国资本通过俄国的华俄道胜银行经营了对华的各种借款。日俄战争以后，法国和多年的竞争对手英国携手，或经手川汉粤汉铁路贷款，或经手清政府用于赎回京汉铁路的英法五分利息的贷款。法国态度的突然转变，是欧洲政局的反映，还可以看到 1904 年英法媾和的余波，但是也能看到常在他国背后悄悄地谋取利益的法国的传统对华政策。日俄战争后，法国对华活动的第二个特征是在所谓的四国借款团、六国借款团等国际共同投资团中的活动更加活跃。这与其说是法国的特征，毋宁说是在中国这个舞台上各国投资势力为求得其势力的均衡，不得不逐渐终止了各自的自由活动而采取协调态度的结果。

四国借款团的成立过程将于后详述。该借款团是 1911 年各国围绕湖广铁路借款角逐的结果，即在清政府欲借用外资以完成粤汉铁路之际，英法共同对抗德国，后来美国又加入，成为四国的国际投资集团。参加四国借款团承担借款的法国财团就是着重开发越南的东方汇理银行的支行。法国当时尚没有专门开发中国的投资银行，直至 1913 年中法实业银行成立。该行以中国内地为投资对象，曾通过法俄道胜银行或与比利时国资本共同进行投资的法国资本自此始以自己的投资银行进行投资活动。前述的湖广铁路借款深深地刺伤了中国人民的心，并因此成为了辛亥革命的一个导火线。革命后的政府陷入了财政困难的窘境，袁世凯因而向法国借款。1913 年，中法实业银行向袁世凯贷了最高限度为 1.5 亿法郎的贷款，1914 年又进行了钦渝铁路贷款。这些都是